



##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对宁波项目子公司增资及对外收购资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项目情况概述

2025年11月5日，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并对外收购资产的议案》。为开拓华东区域市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上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峰建材”）与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开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开源”）拟共同合作，以现金方式对合资设立的宁波上峰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上峰”）增资4000万元，并以宁波上峰为载体，收购宁波大榭万华热电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建材”）年产120万吨的水泥粉磨产能指标和年中转60万吨超细粉中转仓储项目及其配套设施等资产，合资公司宁波上峰拟收购资产合计金额为72,030,229.08元。

具体内容请详见2025年11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上峰水泥：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并对外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 二、项目终止原因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对宁波项目子公司增资及对外收购资产事项的议案》。

鉴于宁波上峰与万华建材在办理拟收购资产清点交割过程中，对部分资产的价值和状态认定存在分歧，短期内无法就解决方案及交割认定达成共识，预计无法实现原合作经营目标，结合当前建材行业市场情况，经公司管理层综合衡量，并与合资方宁波开源协商一致，双方拟终止原合作计划，上峰建材退出宁波上峰全部股权，不再参与前述对宁波上峰的投资及宁波上峰的收购事项。

因宁波上峰为本次合作及收购专项设立，筹备期间双方股东仅实缴出资合计 50 万元（其中，上峰建材实缴出资 25.5 万元，宁波开源实缴出资 24.5 万元），上峰建材拟将所持有的宁波上峰 51% 的股权按照注册资本实缴出资额 25.5 万元转让给宁波保税区北电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将宁波上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不再享有宁波上峰权益，也不再承担任何义务责任。具体由宁波上峰履行决策程序后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对项目合资公司进行增资。本合作项目前期投入较小，同时原合作方案计划在资产交割认定等实际执行中有合作分歧，达成原方案目标具有不确定风险；同时，本次终止执行增资和收购资产方案是公司与合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公司与合资方之间均不存在违反合资协议约定需承担违约责任的情形。本次上峰建材退出宁波上峰股权并收到股权转让资金款项后，公司没有利益损失。本次终止执行原合作增资收购计划及退出宁波上峰股权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1、上峰水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